

7.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单位名称）的重点敏感案件监测及法律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重点敏感案件监测及法律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勘测设计院（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11人，营业收入为24449.38万元，资产总额为51765.52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勘测设计院

日期：2025 年 3 月 23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勘测设计院

项目编号及分标： 重污染案件监测及法律服务项目（GXZC2025-C3-000322-GXGL）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总价，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勘测设计院	1488500

2. 竞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重点敏感案件监测及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5-C3-000322-GXGL

供应商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勘测设计院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承诺内容	数量 ①	单 位	单价②	单项合计=数量× 单价 ③=①×②	备 注
1	重点敏感案 件监测及法 律服务项目	按照《采购文件》 第三章“采购需求” 及《采购合同》等 相关要求完成本项 目的服务工作	1	项	1488500.00	1488500.00	无
竞标总报价（大写）： 壹佰肆拾捌万捌仟伍佰元人民币（¥1488500.00 ）							
服务期:具体完成时间按照广西自治区林业局相关文件要求为准。							

注：1. 各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投分标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 供应商应根据所投项目如实填写竞标报价表的各项内容。

3. 竞标报价表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并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勘测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日期：2025 年 3 月 23 日